

南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 理委员会 行政审批公示

审批公示（2023）开发企业 2023 开发核准第 2 批

关于 2023 年南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房地产开发企业 资质

2023 开发核准第 2 批审查意见的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、《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248 号）、《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54 号）等法律法规以及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相关规定，我单位对近期 1 家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申报材料进行了审查，现将审查意见予以公示。

一、公示时间：2023 年 9 月 5 日至 2023 年 9 月 12 日。

二、申报房地产开发资质企业对审查意见有异议或需进一步补充说明的，在公示期内，通过江苏省住房与房地产行政许可综合服务系统，将陈述材料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我单位。逾期不予受理。若对审查意见不清楚或不理解的，请向我单位咨询。

三、公示期内，任何单位及个人如对企业申报资质情况和审查意见有异议的，均可通过来电或来信的方式向我单位或其他相关部门反映情况。通过电话反映情况的，需留下真实姓名以及联系方式；通过信件反映情况的，单位请加盖公章，个人请签署真实姓名并留下联系电话和地址。

南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二〇二三年九月五日

审查下列 1 家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申报材料

序号	企业名称	申报资质类型	审核意见
1	南通安德投资有限公司 (南通市南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)	贰级 (2023-09-04)	符合